

证券代码：301289

证券简称：国缆检测

公告编号：2026-036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3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董事7人，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董事王晨生，独立董事李忠华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黄国飞、许伟斌、范玉军、王瀛超、谢志国，独立董事车海麟、马弘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黄国飞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开展存款、贷款、结算等业务，属于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已审阅集团财务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告及风险指标，集团财务公司具备相应金融业务资质。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允定价原则，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利率，资金归集额度严格控制在协议约定范围内。公司已制定风险处置预案，并将持续动态监测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状况。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二届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该事项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黄国飞、许伟斌为上海电缆研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王瀛超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以上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择机由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会，召开股东会的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3、审议通过《关于对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具备相应金融业务资质，公司已按《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 号）的要求完成专项查验和风险评估，未发现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公司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遵循公平合理、互利互惠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风险处置预案，并将每半年审阅集团财务公司财务报告及风险指标，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经

董事会审议后与定期报告一并披露。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相关金融服务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二届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该事项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黄国飞、许伟斌为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王瀛超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以上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在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 号）的要求，组织机构及职责明确，风险监测、报告、处置及后续处理安排合理，能够有效防范和化解公司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业务往来中的资金安全风险。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同意本预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与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后生效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在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二届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该事项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黄国飞、许伟斌为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王瀛超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以上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